

臺南市養豬廚餘清運至環保局指定焚化廠注意事項

- 1、 養豬廚餘禁止載運至豬隻飼養場所且不得作為飼料或飼料添加物使用，違者將予以重罰，請勿以身試法。
- 2、 環保局指定焚化廠為城西焚化廠(臺南市安南區城西里城西街三段 1105 巷 121 弄 150 號) (<https://maps.app.goo.gl/mKR1AdeZve4nJnuw9>)
- 3、 現場僅收受臺南市產源之廚餘進場，外縣市廚餘、動物性廢渣及畜禽屠宰下腳料禁止進場！
- 4、 開放時間：10/29 起，每週一至週五，8:00 至 16:00，請務必在 16:00 前進場，每週六為 8:00 至 15:00。現場僅 26 噸以下車輛方可進入，請於進場前一天於 LINE 群組通報進場車輛車牌 (LINE 群組：<https://line.me/R/ti/g/jNFFNVbNJ3>)。
- 5、 進場者請自備安全帽及反光背心，穿著包鞋(勿穿拖鞋)，須持「臺南市因應非洲豬瘟廚餘進場聯單」(1 車 1 單，不可重複使用)，並填妥表單內所有資訊(產源即提供廚餘者、車輛駕駛均需簽名、記錄廚餘桶數(公升數))始得進場。進場時，請將聯單交由地磅人員進行檢視確認，並配合進、出場過磅，出場時請將聯單交給出磅管制人員，管制人員於聯單上填寫廚餘重量並簽章後，於環保局留存，過磅單第 2 聯黃單則交給司機帶回。
*進廠聯單請至 <https://reurl.cc/yAx2qM> 下載。
- 6、 請聽從現場管制人員指揮進場，環保局會抽查載運物是否為廚餘，如非廚餘將予以退運；聯單上產源，環保局也會隨機抽查是否有交運事實；違者將依法處置。
- 7、 出場前，請車輛於平台配合消毒作業後再出場，並請勿於焚化廠進行洗車作業。
- 8、 非洲豬瘟廚餘清運諮詢專線：0905-016-392